

2026年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各项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执行上级的决议、决定。研究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二）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基层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提高党建工作的有效性。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负责辖区宣传思想和精神文明建设；

（三）统筹制定区域发展重大决策和建设规划，引导和扶持各类经济组织的发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指导农村经济发展，推进农业结构调整，组织引导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积极维护社会经济秩序，营造公正、公平的发展环境，着力解决工业化和城镇化发展进程中的各种问题，提高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

（四）统筹协调下放乡镇审批服务事项承接工作，推进乡镇便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落实劳动就业、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土地流转、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服务等领域相关政策，推动优质公共服务资源向村级延伸；

（五）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辖区内集镇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经济发展、综合执法、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

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辖区综合行政执法，统一指挥调度派驻执法机构开展执法活动，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负责辖区公共安全及安全生产监管，构建公共安全防控体系，建立应对突发紧急事件的处理预案，做好安全生产、防汛、防火、防疫、食品药品安全等应急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社会矛盾纠纷排查调处机制，及时化解辖区社会矛盾，确保社会稳定；

（七）发挥村（社区）党组织在基层群众自治组织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完善党领导下的基层社会治理体系，推进社会主义基层协商民主建设，做好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工作，发挥村（居）民在基层社会治理中的主体作用，提高基层自治整体水平；

（八）坚持以基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村（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引导辖区内单位履行社会责任，整合区域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辖区发展服务；

（九）编制本镇财政预决算计划，负责经费的划拨和核算工作，并指导、协调、监督社区和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的财务、会计、审计工作；

（十）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干部的培育、选拔、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设下列9个党政机构：（一）党政和人大办公室；（二）百千万工程办公室；（三）党建和组织人事办公室；（四）纪检监察办公室（与区监委派出监察组合署办公）；（五）平安法治办公室；（六）农业农村办公室；（七）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副科级）；（八）经济发展办公室；（九）公共服务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本级预算，以及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财政所、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39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1.1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3.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77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91.10	本年支出合计	3,391.1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91.10	支出总计	3,391.1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91.10	3,391.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2,872.52	2,872.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	264.61	264.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财政所	124.02	124.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391.10	2,325.74	1,065.3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1.12	1,391.72	989.39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30.36	1,391.72	738.6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038.39	1,304.75	733.64	0.00	0.00	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86.98	86.98	0.00	0.00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6.75	0.00	46.75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6.75	0.00	46.75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5	39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75	390.7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59	87.59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10	202.1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5	101.0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42	88.4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2	88.4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46	73.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04	167.08	75.97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67.08	167.08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67.08	167.08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00	0.00	19.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56.97	0.00	56.97	0.00	0.00	0.00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6.97	0.00	56.97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7.77	287.7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87.77	287.7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87.77	287.77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39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1.1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8.4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3.0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7.7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91.10	本年支出合计	3,391.1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91.10	支出总计	3,391.1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391.10	2,325.74	1,065.3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1.12	1,391.72	989.39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130.36	1,391.72	738.64
[2010301] 行政运行	2,038.39	1,304.75	733.64
[2010350] 事业运行	86.98	86.98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5.00	0.00	5.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4.00	0.00	4.00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4.00	0.00	4.00
[20132] 组织事务	46.75	0.00	46.7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6.75	0.00	46.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	0.00	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75	390.7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0.75	390.7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87.59	87.5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2.10	202.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1.05	101.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8.42	88.4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8.42	88.4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3.46	73.46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3.04	167.08	75.97
[21301] 农业农村	167.08	167.08	0.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04]事业运行	167.08	167.08	0.00
[21303]水利	19.00	0.00	19.0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19.00	0.00	19.00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56.97	0.00	56.97
[2130705]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56.97	0.00	56.97
[221]住房保障支出	287.77	287.77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287.77	287.77	0.00
[2210203]购房补贴	287.77	287.77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2,325.7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059.85
[30101]基本工资	407.09
[30102]津贴补贴	835.48
[30103]奖金	340.41
[30107]绩效工资	85.3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10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1.0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8.4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30
[30201]办公费	56.00
[30217]公务接待费	3.00
[30228]工会经费	40.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33.3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59
[30302]退休费	87.59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065.36
[301]工资福利支出	10.44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99.95
[30206]电费	19.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7.2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73.75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97
[30302]退休费	4.95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0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45.50	145.50	0.00	0.00
“三公”经费	49.00	49.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6.00	46.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00	46.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	3.0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2,325.74	2,325.74	2,325.74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1,807.16	1,807.16	1,807.1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595.68	1,595.68	1,595.6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96	151.96	151.96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52	59.52	59.52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财政所	124.02	124.02	124.02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6.68	116.68	116.68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4	7.34	7.34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党群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	129.96	129.96	129.96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18.79	118.79	118.79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7	4.17	4.17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农林水综合服务中心	264.61	264.61	264.61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8.70	228.70	228.7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91	23.91	23.91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065.36	1,065.36	1,065.36	0.00	0.00	0.00	0.00	
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人民政府	1,065.36	1,065.36	1,065.36	0.00	0.00	0.00	0.00	
老党员购买城乡医疗保险补助	12.69	12.69	12.69	0.00	0.00	0.00	0.00	
老党员党龄津贴	7.41	7.41	7.41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三坑镇294个老党员的老党员党龄津贴，慰问老党员，保障老党员晚年生活质量。
连任两届以上村（社区）书记、主任补贴	0.77	0.77	0.77	0.00	0.00	0.00	0.00	
三坑镇团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举办团委活动，发挥共青团在乡村振兴、精准扶贫、文化教育等领域的作用。
三坑镇妇联工作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举办妇联活动，关爱妇女，慰问困难妇女，增强妇联的吸引力和凝聚力，发挥妇女在乡村发展中的作用。
三坑镇两代表一委员联络工作室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党员服务中心经费	2.00	2.00	2.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三坑镇党员服务中心运作包括召开党员会议、举办党员活动，水电费用支出等，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三坑镇租车费	7.20	7.20	7.2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三坑镇租赁3台车辆费用，保障我镇车辆正常运行。
三坑镇村级党建工作经费	46.75	46.75	46.75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三坑镇30个村民小组党支部日常运作和文体活动开展，保障村民小组党支部正常运转。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坑镇食品安全协管员专项补助经费	10.44	10.44	10.44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我镇食品安全协管员及交通劝导员工作补贴,进一步做好基层食品安全监管和交通劝导工作,加强全区食品安全基层责任网络建设,更好发挥属地政府监管职责。
三坑镇村干部退休待遇及丧葬费	4.95	4.95	4.95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村干部退休待遇及丧葬费,维护社保基金安全完整,规范代发资金管理工作,为村干部退休生活提供保障。
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	29.16	29.16	29.16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支付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单位缴费区承担部分,保障村(社区)干部工资待遇水平。
三坑镇管理泵站用电费用	19.00	19.00	19.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付三坑镇农田灌溉排涝电表的用电费用,通过及时缴纳用电费用及维护农田灌溉排涝电表,保障灌溉用电及泵站正常运行,确保灌溉率达到100%。受益人口达到2万人以上,受益农田面积4万亩以上。
基本财力补助经费	300.00	30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该项目资金用于补充我镇财力资金缺口,支付我镇购买服务人员工资福利,水电支出等,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三坑镇工作经费	200.00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补充我镇财力资金缺口,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实现高质量发展。
镇级发展经济激励资金	416.00	416.00	416.00	0.00	0.00	0.00	0.00	乡镇基本财力补助激励资金,用于补充我镇财力资金缺口,保障人员工资按时发放,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实现高质量发展。

注：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91.1万元，比上年增加400.75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是我镇2025年税收增加，故2026年镇级发展经济激励资金增加；支出预算3,391.1万元，比上年增加400.75万元，增长13.4%，主要原因是一是我镇2025年税收增加，故2026年镇级发展经济激励资金增加，二是因办公设备老化，需更新设备，相关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49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6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3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

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45.5万元，比上年增加17.56万元，增长13.7%，主要原因是部分办公设备老旧，需更新或维修维护，相关支出有所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0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8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0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1月6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650.12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5,624.47平方米，车辆8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5万元，主要是计算机、空调、打印机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